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ai C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13)

2016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 2 公司資料
-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5 其他資料
- 10 獨立審閱報告
- 12 簡明綜合損益表
- 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林清渠(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明東

邵律

杜恩鳴

授權代表

林清渠

審核委員會

杜恩鳴(主席)

高明東

邵律

薪酬委員會

高明東(主席)

林清渠

邵律

杜恩鳴

提名委員會

邵律(主席)

林清渠

高明東

杜恩鳴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2座13樓

核數師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皇后大道西2-12號

聯發商業中心

305室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

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13

公司網站

www.1013.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0,0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8,08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8.2%。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及毛利率約7,587,000港元及25.2%，分別較去年同期之毛利約12,870,000港元及毛利率22.2%減少約5,283,000港元及上升3%。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762,000港元減少12.3%至本年度同期約13,824,000港元。行政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546,000港元減少7.4%至本年度同期約17,170,000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9,37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虧損約19,782,000港元減少約412,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為：(i)透過生產軟件進行網絡及系統整合以及提供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ii)買賣通訊產品；(iii)投資控股；及(iv)提供電訊基建解決方案服務。透過經營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北京合力金橋系統集成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合力金橋」)，本集團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包括為客戶提供硬件及系統修改。管理層繼續致力提升北京合力金橋的經營效率，而於中期報告期間，與銀行、政府部門及公營運輸公司等多個客戶訂立的服務合約，總值約達人民幣16,000,000元。

由於市場競爭劇烈，致中期營業額下跌。管理層正盡力促進下半年度的銷售，期望全年收入能與去年相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i)透過標準化工作程序及簡化作業過程來移除重複及瓶頸藉以提高營運效率；及(ii)進一步強化預算管理，嚴格落實成本和費用控制措施，完善成本分析和考核機制，使本集團恢復盈利業績。此外，本集團密切關注環球經濟之最新趨勢及發展，以把握所有商機。

本公司已積極地尋找有增長潛力的項目來收購或投資，並正與多名獨立第三方就該等收購或投資進行商議。然而因為種種原因，本公司仍未能完成任何有潛力的收購或投資。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有總借貸約104,05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3,213,000港元)，其中包括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約55,58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801,000港元)、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款項約31,5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849,000港元)及其他借貸約16,9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63,000港元)。上述所有借貸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所有此等貸款均為計息。截止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亦無質押資產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約為49.5%(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32.5%)，較上個財政年結上升約17.0%。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0.9(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總值約32,97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727,000港元)，其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於中國進行業務，預期本集團不會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依據：(a)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至9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b)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提及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林清渠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好倉	15,000,000,000 (附註)	70.12%

附註：林清渠先生被視作於嘉駿控股有限公司(前稱Wai Chun Ventures Limited)持有之15,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嘉駿控股有限公司由瑋俊投資基金(前稱偉俊投資基金)全資擁有，而瑋俊投資基金則由林清渠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每名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嘉駿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000,000,000	70.12%
瑋俊投資基金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好倉	15,000,000,000 (附註)	70.12%

附註：此15,0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嘉駿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嘉駿控股有限公司由瑋俊投資基金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瑋俊投資基金被視作於此15,0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被記錄為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呈報期後事項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呈報期後事項。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124名僱員，大部分是在中國工作。優厚薪酬待遇(包括酌情花紅)將按個人表現發放予僱員。

本集團亦鼓勵僱員追求均衡生活，並為僱員提供良好工作環境盡展所長，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

其他資料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根據其職權範圍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及行政人員並無參與制定其本身之薪酬。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促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之方式獲得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現時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林清渠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於項目管理及證券投資方面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董事會由富經驗及高質素之人士組成，備有足夠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運作會確保權力及授權之平衡。

其他資料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以及須予以重選。本公司並無固定高明東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會較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守則條文寬鬆。

更新董事資料

經本公司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外，自本公司最近公佈的年度報告後，董事信息並無任何須予披露的變化：

- 杜恩鳴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杜恩鳴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中輝偉創(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及十八日獲委任為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及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兩者已發行股份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現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可供瀏覽。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批准外部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辭退之問題；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報告及賬目；以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制度(包括資源之足夠性、負責本公司財務申報之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其培訓安排及預算)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恩鳴先生(主席)、高明東先生及邵律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其他資料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所有員工及管理團隊於期內作出之貢獻。本人亦感謝股東及投資者之不斷支持。

承董事會命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清渠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獨立審閱報告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HLM CPA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Room 305, Arion Commercial Centre
2-12 Queen's Road West, Hong Kong.
香港皇后大道西 2-12 號聯發商業中心 305 室
Tel 電話: (852) 3103 6980
Fax 傳真: (852) 3104 0170
E-mail 電郵: info@hlm.com.hk

致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2至第42頁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必須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有關條文。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吾等雙方所協議之應聘條款，僅向閣下報告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結論。除此以外，本核數師之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在無保留吾等之結論下，謹請留意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顯示 貴集團的淨流動負債及淨負債分別約9,416,000港元及64,336,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貴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約71,587,000港元，並且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期間 貴集團錄得虧損約26,641,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亦提供了對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根據。

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何伯達

執業證書編號：P05215

香港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30,094	58,081
銷售成本		(22,507)	(45,211)
毛利		7,587	12,870
其他收入	5	840	48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1,448)	(2,06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824)	(15,762)
行政費用		(17,170)	(18,546)
財務成本	7	(2,626)	(958)
除稅前虧損		(26,641)	(24,408)
稅項	8	-	-
本期間虧損	9	(26,641)	(24,408)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9,370)	(19,782)
- 非控股權益		(7,271)	(4,626)
		(26,641)	(24,408)
每股虧損	11	港仙	港仙
- 基本		(0.09)	(0.09)
- 攤薄		(0.09)	(0.0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26,641)	(24,40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82	69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	482	693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6,159)	(23,715)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8,686)	(17,497)
- 非控股權益	(7,473)	(6,218)
	(26,159)	(23,7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68	988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4,697	23,96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14	84,914	84,407
定期存款		300	3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976	35,727
		142,887	144,40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103,835	100,244
應付稅項		-	10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16	31,524	31,849
借貸	17	16,944	1,563
		152,303	133,76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416)	10,6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748)	11,624
非流動負債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55,588	49,801
負債淨值		(64,336)	(38,17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213,912	213,912
儲備		(285,499)	(266,8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		(71,587)	(52,901)
非控股權益	19	7,251	14,724
資本虧絀		(64,336)	(38,17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股票 期權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損虧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13,912	5,000	19,680	(5,301)	(286,192)	(52,901)	14,724	(38,177)
本期間虧損	-	-	-	-	(19,370)	(19,370)	(7,271)	(26,641)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開支)	-	-	-	684	-	684	(202)	482
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684	(19,370)	(18,686)	(7,473)	(26,159)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3,912	5,000	19,680	(4,617)	(305,562)	(71,587)	7,251	(64,336)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213,912	5,000	-	(5,925)	(229,445)	(16,458)	20,088	3,630
本期間虧損	-	-	-	-	(19,782)	(19,782)	(4,626)	(24,40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開支)	-	-	-	2,285	-	2,285	(1,592)	693
本期間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2,285	(19,782)	(17,497)	(6,218)	(23,715)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3,912	5,000	-	(3,640)	(249,227)	(33,955)	13,870	(20,08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22,001)	(3,959)
已付利息	(210)	(958)
已付所得稅	(97)	(16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308)	(5,079)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56)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	1,980
已收利息	65	2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5	1,949
融資活動		
借款	15,606	1,587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4,121	3,38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727	4,96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減少)增加淨值	(2,416)	1,839
外幣兌換率變動之影響	(335)	59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6,027	3,629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3,276	5,52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定期存款	300	300
銀行結餘與現金	32,976	5,227
	33,276	5,5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認為，其直接控股公司為嘉駿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最終控股公司為瑋俊投資基金，該公司為私人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其最終控制方為林清渠先生（「林先生」），林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的主席以及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瑋俊投資基金將其於嘉駿控股有限公司的100%已發行股本轉讓予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控制人亦是林先生。轉讓完成後，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成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2期13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此外，在香港以外經營的某些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是根據集團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確定的。

2. 編制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中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制基準(續)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以反映一年以內政策的應用與資產、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之解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它們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慎重考慮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及負債淨值，分別約為9,416,000港元及64,336,000港元。而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約71,58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產生虧損約26,641,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在考慮以下情況後信納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可見未來的財務責任：

- (i)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獲最終控股公司瑋俊投資基金授出尚未提取之貸款融資合約134,412,000港元。瑋俊投資基金不會要求本公司償還任何未償還的款項，直至本集團全部其他債務獲履行為止。按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的貸款之轉讓協議，來自瑋俊投資基金的未償還貸款額和貸款融資按相同條款及條件轉讓給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起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制基準(續)

- (ii) 除上述貸款融資外，瑋俊投資基金亦已承諾提供足夠資金以便本集團在其財務責任於到期時全面履行財務責任，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為止。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起，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及最終控制方亦承諾提供足夠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於其財務責任到期時能夠全數履行其財務責任；
- (iii) 董事們將繼續實行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管理費用和運營成本。

董事已詳細審閱了本集團自報告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預測。彼等在審閱時已考慮到上述措施所帶來的影響。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現金資源以應付其自報告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要。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詮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新詮釋和修訂與本集團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關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方式之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本中期應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載於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准予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准予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准予提早應用

⁴ 生效日期待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頒佈後，其制定一項供實體用作將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的單一廣泛模式。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之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入以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該金額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著)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或隨著)實體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多特定指引以處理特別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之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數額及作出之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然而，於本集團進行詳細審閱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可呈報分部已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之會計政策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劃分，有關會計政策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定期檢討。在達致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時，並無綜合首席營運決策人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首席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來自二大營運分部 – 銷售及綜合服務及服務收入之收益及經營業績。此等分部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主要業務如下：

銷售及綜合服務：	來自銷售以及提供電腦及通訊系統綜合服務之收入
服務收入：	來自設計、顧問及製造資訊系統軟件以及管理培訓服務之收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向外銷售	9,515	20,579	30,094
分部業績	(5,776)	(8,941)	(14,717)
未分配公司收入			840
未分配公司開支			(10,138)
財務成本			(2,626)
除稅前虧損			(26,641)
稅項			-
本期間虧損			(26,64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向外銷售	42,076	16,005	58,081
分部業績	(10,841)	2,237	(8,604)
未分配公司收入			48
未分配公司開支			(14,894)
財務成本			(958)
除稅前虧損			(24,408)
稅項			—
本期間虧損			(24,408)

以上報告的收入代表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兩個期間均無分部間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3,968	95,086	139,054
未分配資產			4,501
綜合資產			143,555
分部負債	41,978	90,781	132,759
未分配負債			75,132
綜合負債			207,89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84,089	43,307	127,396
未分配資產			17,993
綜合資產			145,389
分部負債	81,186	41,813	122,999
未分配負債			60,567
綜合負債			183,5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	48	103	155	306
呆壞帳撥備	451	976	-	1,427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虧損	31	66	-	97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銷售及 綜合服務 千港元	服務收入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增添	4	2	50	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折舊	121	46	4,701	4,868
呆壞帳撥備	485	184	-	669
預付賬款之減值虧損	66	25	-	9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地域分部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及業績貢獻乃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故此並無按地域分部對營業額作出分析。

以下乃分部資產賬面值，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之分析，乃按有關資產所在地作出分析。

	分部資產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4,328	4,971	—	52
中國，不包括香港	139,227	140,418	—	12
	143,555	145,389	—	64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65	25
雜項收入	775	23
	840	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呆壞賬撥備	(1,427)	(6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100	-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97)	-
淨外匯虧損	(24)	-
存貨之減值虧損	-	(1,300)
預付賬款之減值虧損	-	(91)
	(1,448)	(2,060)

7.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付予／應付利息：		
- 最終控股公司	1,666	72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750	873
- 獨立第三方	153	13
-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	57	-
	2,626	9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之16.5%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未來溢利流無法預測，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本期間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呆壞賬撥備	1,427	66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06	4,86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6,158	15,967
存貨減值虧損	-	1,300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97	-
預付賬款減值虧損	-	91
及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65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00	-

10.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19,3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782,000港元)及報告期末已發行普通股21,391,162,483股(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391,162,483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續)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通過調整因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而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及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集團虧損而計算。

本公司具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為股份期權。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每股虧損並無作出調整，因為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每股攤薄虧損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100,000港元出售一部汽車，其賬面總值為零，結果出售收益為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六個月：零港元)。

13.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在製品	20,382	19,423
其他耗材	4,315	4,544
	24,697	23,96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並無根據可變現值入賬。(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根據與貿易客戶訂立之合約，平均合約收入一般於收訖客戶接納書日期／提供服務日期起計90日內收取，惟倘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則信貸期可延長至超過90天，或可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延長信貸期。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98,072	93,316
減：呆壞賬撥備	(35,234)	(33,807)
	62,838	59,509
其他應收賬款	1,580	1,211
預付款項	19,158	22,432
按金	1,338	1,255
	22,076	24,898
總計	84,914	84,4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續)

以下為按收訖客戶接納書日期/提供服務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0至90日	24,364	55,956
91至180日	19	3,553
180日以上	38,455	-
	62,838	59,509

呆壞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結餘	33,807	31,658
就應收賬款確認之撥備	1,427	2,149
期終/年終結餘	35,234	33,807

期末/年底均無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以下為按存貨送遞日期／服務提供的日期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0至90日	37,394	39,080
91至180日	163	10,488
180日以上	31,138	21,144
	68,695	70,712
其他應付賬款：		
預收款項	13,203	16,703
計提費用及其他	21,937	12,829
	35,140	29,532
總計	103,835	100,244

有關採購之平均信貸期介乎60至180日。

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按要求償還及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計息。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前並無利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借貸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獨立第三方貸款	15,084	1,563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貸款	1,860	-
	16,944	1,563

該貸款金額均為無抵押、一年內償還及有固定利率。

1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89,000,000	890,000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11,000,000	11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1,391,163	213,912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總共有11,000,0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換成11,0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普通股的股東有權收取公司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在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年初結餘	14,724	20,088
應佔本期間／年度虧損	(7,271)	(5,073)
匯兌調整	(202)	(291)
期末／年末結餘	7,251	14,724

20. 購股權

股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酌情邀請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諮詢人、專業顧問及其他顧問接納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應為不得低於以下三項之最高者：(i)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的平均值；及(iii)股份面值。

根據本集團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此外，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於要約日期起計14日內獲接納，而接納者須就每份購股權支付港幣1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購股權(續)

股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授出及未被認購的購股權的股份數目為1,069,558,120，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股份數目為1,069,558,128，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港元
諮詢人	855,646,496	-	-	855,646,496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五日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0.037
僱員	213,911,624	-	-	213,911,624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五日	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0.037
總數	1,069,558,120	-	-	1,069,558,120			
行使價	0.037	-	-	0.03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069,558,120購股權予本集團的諮詢人及僱員。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期間由購股權授出日期起之五年內(即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該等購股權的獲授者將有權以行使價每股0.037港元認購1,069,558,120股每股票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授出股權之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並計及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該模式所用之輸入值：

行使價(港元)	0.037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港元)	0.037
股息回報率(%)	-
預期波幅(%)	87.893
無風險利率(%)	0.964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購股權(續)

股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續)

購股權預期年期乃根據合約年期並不一定能指示可能出現之行使規律。預期波幅反映過往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之假設，亦可能與實際結果不符。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19,680,000港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確認為費用。每個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允價值為1.84港仙。

21. 資本承擔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下列日期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553	2,12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6	-
	4,819	2,123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租賃若干位於香港及中國之辦公室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及租金乃以協定方式達成，並以平均兩年年期訂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間的結餘及交易已於綜合賬面時對銷，且並無於本附註披露。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間進行的交易詳情於下文披露。

(a) 與關聯人士進行的交易

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於日常業務中進行之交易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予/應付予租金支出：		
陳愛武女士(附註i)	1,800	1,800
偉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附註ii)	1,593	1,593
已付予/應付利息支出：		
瑋俊投資基金(附註iii)	1,666	72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750	873
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	57	—
銷售予：		
瑋俊文化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iv)	10,79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人士之待結款項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款項 (附註16)	31,524	31,84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相關款項 (附註v)	3,592	-
來自瑋俊文化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之貿易款項*(附註iv)	11,859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瑋俊投資基金(附註vi)	55,588	49,801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之貸款 (附註17)	1,860	-

附註：

- (i) 陳愛武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林先生之配偶。
- (ii) 偉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林先生及林先生之配偶陳愛武女士分別擁有50%。
- (iii) 瑋俊投資基金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iv) 瑋俊文化發展(上海)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都是林先生。
- (v) 應付予附屬公司董事的款項是無抵押、無息及按要求償還。
- (vi) 貸款為無抵押、計息及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 英文名稱直接譯自中國營業執照中所示的中文名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袍金	240	240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200	1,2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9	9
	1,449	1,449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經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別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2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財務報表日之後的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瑋俊投資基金將其全部在嘉俊控股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轉讓至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這是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控制人是林先生。轉讓完成後，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成為最終控股公司。於同日，瑋俊投資基金及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訂立貸款轉讓協議，來自瑋俊投資基金的未償還貸款額及貸款融資均按相同條款及條件轉讓予Supreme Union Holdings Limited。

2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